

國立臺東大學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1 年 06 月 07 日(星期四)15：30

開會地點：知本校區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席：陳錦忠教務長 記錄：莊紀瑄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一覽表

提案 序號	案由	提案 單位	決議	決議執行情形
一	100-2 學期第一次課程會議(101.04.26)決議事項，請核備。	教務處 課務組	准予核備。	已依決議事項辦理。
二	修正「國立臺東大學國防教育實施辦法」第三條及第六條條文案，請審議。	學務處 軍訓室	照案通過。	已送教育部備查。
三	擬增修訂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條文，請討論。	教務處 註冊組	照案通過。	1. 提案校務會議審議。 2. 報部備查。
四	擬修訂本校學則第 13 條，請討論。	教務處 註冊組	修正後通過。	提案期末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報部備查。
臨時一	擬修訂「國立臺東大學排課及開課辦法」，請審議。	教務處 課務組	修正後通過。	已依決議修訂法規，並公告於教務處網頁。
臨時二	修定「國立臺東大學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辦法」，請審議。	師資培育暨 就業輔導處	修正後通過。	修正後報部核定。
臨時三	新增「國立臺東大學辦理師資生暨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作業要點(草案)」，請審議。	師資培育暨 就業輔導處	本案撤案。	修正後提下次教務會議審議。

參、本次會議提案決議簡表

提案序號	案由	頁次	提案單位	決議
一	100-2 學期第二次課程會議(101.06.07)決議事項，請核備。	2	教務處課務組	准予核備。
二	理工學院綠色科學就業學程新增部分課程，請審議。	3	理工學院	照案通過。
三	「華語文學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要點」，請審議。	12	人文學院	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 隨同檢討預研生修課相關收費標準辦法，以增加學生預修意願。
四	新增本校師資生暨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作業要點，請審議。	13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學程組	修正後核備。修正如下： 第二點第一款內容「教學現場」修正為「 教育學程 」，條文修正為：本校畢業師資生，已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申請參加教育實習之學科不符現行 教育學程 課程綱要需求，學分不足者。
五	修訂「國立臺東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請審議。	14	教務處課務組	本案移送教務法規小組討論後，再送教務會議審議。
六	訂定「設籍花東地區大學學生轉學就讀本校獎勵實施要點」草案，請討論。	18	教務處註冊組	本案移送教務法規小組討論後，再送教務會議審議。 建議事項 隨同檢視討論「國立臺東大學學士班優秀新生獎勵要點」相關獎助內容。
動議一	學生溫彥閔學號 9910222 應用物理組申請轉奈米及化學組案。	20	應用科學系	同意該生轉組。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100-2 學期第二次課程會議(101.06.07)決議事項，請核備。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依 9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為提昇議事效能，課程會議各項提案決議事項，逕送同日接續召開之教務會議核備，並自下學年度（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起比照辦理實施。

決議：准予核備。

提案二、理工學院綠色科學就業學程新增部分課程，請 審議。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說 明：

1. 為應產業所需專業課程，茲新增本院綠色科學就業學程部分課程。
2. 本修正案經理工學院 101 年 4 月 16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3. 新增課程如下--

(二)專業課程

科 目 名 稱	科目代碼	學分	課程目標
有機生活 Organic Living	P203S243	2	綠色標章、食物里程、有機食品、採集、狩獵與有機農業、有機生活要領等。
生物分類學 Biological Taxonomy	P203S244	3	動物分類、植物分類、昆蟲分類等學分可抵免。
珊瑚礁生態學 Coral Reef Ecology	P203S245	3	認識珊瑚種類、分布及其珊瑚礁周遭的相關生物，以綠島為課程主要學習對象與實習場域。
環境教育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P203S246	2	
骨骼肌肉解剖學 Musculoskeletal Anatomy	P203S247	2	瞭解人體肌肉與骨骼之解剖生理
中醫理論與經絡學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Theory and Meridians	P203S248	2	瞭解中醫理論與經絡學
經驗解剖學 Experiential Anatomy	P203S249	2	從操作中瞭解人體構造與使用原理
足部按摩 Foot Massage	P203S250	2	足部按摩技術、理論及實務操作
芳香養生 Aromatherapy Theory and Practice	P203S251	2	芳香精油的使用與精油調配技術
指壓與按摩 Shiatsu and Massage	P203S252	2	指壓與按摩的原理、技術與實務操作
身心整合理論與實務 Somatic Theory and Practice	P203S253	2	身心整合之理論及學習運用呼吸與肢體操作之技法

國立臺東大學理工學院「綠色科學就業學程」實施要點

理工學院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98.12.20)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校課程會議通過(99.3.11)

- 一、為培育綠色科學相關產業人力與提升學生畢業後就業競爭力，依據本校「設置多元能力學程實施要點」開設「綠色科學就業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
- 二、本學程組成「綠色科學就業學程委員會」，處理學程之課程規劃、學分抵免、申請審核及學分認證等相關事務。

本學程委員會由理工學院院長、生命科學系與應用科學系之課程委員共同擔任之。

- 三、各學系大學部學生及碩士班研究生，均可申請修讀本學程，並以優先錄取就業需求較高之大學部三、四年級學生及碩士班研究生為原則，招收名額不限人數。
- 四、修滿本學程規定之科目及學分、且成績及格者，得檢具歷年成績單影本，向本學程委員會申請，經審核通過者，由本校發給「國立臺東大學理工學院綠色科學就業學程證明書」。英文名稱為「Certificate for Career Program of Green Science Credit, National Taitung University」。
- 五、欲修讀本學程者，應填寫修讀學程申請表(附件一)，申請期限於教務處、理工學院、生命科學系及應用科學系網頁上公告。申請程序依照申請表所列流程進行。
- 六、本學程的課程結構，分為核心課程(實習課程)及選修課程二大類，必須修滿核心課程 4 學分，選修課程總共至少 18 學分，課程名稱請詳「綠色科學就業學程課程規劃表」(附件二)。
- 七、本學程由生命科學學系、應用科學學系共同開設課程。學程之課程與本校其他課程名稱相同(相似)之科目，應填寫抵免學程學分申請表(附件三)，經本學程委員會同意，最多得抵總學分之二分之一學分。
- 八、修讀本學程學生，擬終止修讀本學程者，應填寫「放棄綠色科學就業學程聲明書」(附件四)由本學程委員會召集人核章後，正本留存理工學院，影本送至教務處申請放棄並取消修讀本學程資格。
- 九、放棄修讀本學程資格學生，當學期已選定之課程不得於加退選期限截止後要求退選。
- 十、學生選課、繳費規定、成績管理等事項，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其它未盡事宜，得由本學程委員會開會決定之。
- 十一、本要點經本院院務會議審議，本校課程會議複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委員會及教務會議核備，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國立臺東大學 學年度 學期學生修讀學程申請表

學程名稱：綠色科學就業學程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		學號		原就讀系(所)		班級	
主修學系意見		☐ 同意 系(所)主管簽章： ☐ 不同意，意見：					
申請學生簽章：_____ 手機電話：_____ e-mail：_____							

※ 申請同學應填妥上列欄位並送主修系(所)主管簽核後，繳至理工學院彙辦。

※以下資料表，申請修讀學程學生勿填

審 查 / 核 備 程 序	1.綠色科學就業學程 委員會審查結果	核備程序		
		2.師培暨就業輔導處學程組組長	3. 註冊組組長	4. 教務長
	☐ 准予修讀 ☐ 未通過 綠色科學就業學程委員會召集人簽章：	簽章：	簽章：	簽章：

編號：_____

申請綠色科學就業學程回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收件單位簽章	
--------	--

※申請是否通過，以公告為準。

【附件二】 國立臺東大學理工學院綠色科學就業學程課綱

一、核心課程(4 學分)

二、選修課程：(18 學分)

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碼	選別	學分	課程目標
核心課程	綠色科學產業概論 Introduction of Green Scientific Industry	P201S101	必修	2	提供較低年級修課，初步認識綠色科學的相關產業
	綠色科學產業職場實習 Practice of career Scientific Industry	P201S102	必修	2	提供較高年級修課，提供給已有專業素養的同學，在本校專兼任教師的指導與業界教師的帶領下，在職業場所實習。
生態產業組	生態學 Ecology	P203S201	選修	3	生態學的原理與應用
	動物演化與分類 Systematic Zoology	P203S202	選修	3	以演化理論建立動物分類體系
	植物演化與分類 Systematic Botany	P203S203	選修	3	以演化理論建立植物分類體系
	昆蟲學演化與分類 Systematic Entomology	P203S204	選修	3	以演化理論建立昆蟲分類體系
	族群動態學 Population Dynamics	P203S205	選修	3	生物的族群計量及變遷趨勢
	海洋生態學 Marine Ecology	P203S206	選修	3	海洋生物與環境
	民族生態學 Ethnoecology	P203S207	選修	3	以人類學為基礎，探討不同人群文化與生態環境的關係。
	陸域生態調查技術 Investigation Technique of Terrestrial Ecology	P203S208	選修	3	森林、草地、山地等陸域地區的生態調查技術
	水域生態調查技術 Investigation Technique of Aquatic Ecology	P203S209	選修	3	海洋、溪流、湖沼、濕地等水域的生態調查技術
	生態資源永續利用 Sustainable Use of Ecological Resources	P203S210	選修	3	採集、狩獵、漁獵自然資源永續利用之職業。
	生態農業 Ecological Agriculture	P203S211	選修	3	兼顧生態體系的農業生產、行銷及消費系統
	多元文化與生態社區營造 Multiculture and Promoting Ecological Community	P203S212	選修	3	探討如何促進生態社區，強調多元文化觀點。
	拜訪生態部落 Worshipingly Visiting Ecological Tribes	P203S213	選修	3	學習原住民部落敬拜大自然的文化，透過拜訪促進智慧啟蒙與心靈成長。

	生態旅遊 Ecological Tour	P203S214	選修	3	友善生態環境的旅遊產業之經營
	其他 Others	P203S215			經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者
生物 科技 組	生物化學 Biochemistry	P203S216	必修	3	了解生物之基本組成與生成代謝路徑
	綠色生物產業概論 Introduction of Green Bio-Industry	P203S217	必修	2	了解國內外綠色生物產業之概況€
	生物科技專題與職場實習 Seminar of Biotech and Practice	P203S218	選修	2	生物科技之專題研究或親身職場實習
	植物生理學 Plant Physiology	P203S219	選修	3	了解植物生長與生理等知識
	微生物學 Microbiology	P203S220	選修	3	學習微生物之分類、構造、生理與應用等知識
	農業生物科技概論 Introduction of Agriculture Bio-Tech	P203S221	選修	3	了解農業生物科技之現況與技術發展
	細胞生物學 Cell Biology	P203S222	選修	3	了解細胞組成與細胞生理代謝機制
	綠色保健食品學 Green Healthy Food Science	P203S223	選修	2	了解綠色保健食品之產業現況與應用開發技術
	天然物化學 Natural Products Chemistry	P203S224	選修	3	了解天然物成分之特性與活性
	分子生物學 Molecular Biology	P203S225	選修	3	生物體之基因表現與調控機轉介紹
	發酵工程 Fermentation Technology	P203S226	選修	3	應用微生物之各項發酵技術介紹
	遺傳工程及生醫材料 Genetic Engineering and Bio-medical Materials	P203S227	選修	3	遺傳工程及生醫材料應用與介紹
化學 檢驗 組	分析化學 Analytical Chemistry(1	P203S228	選修	3	了解分析化學的基本原理漢和應用
	有機化學 Organic Chemistry	P203S229	選修	3	有機化學的介紹和應用
	儀器分析 Instrumental Analysis	P203S230	選修	3	各種化學儀器的介紹和應用
	農產品檢驗 Agricultural Product Test	P203S231	選修	3	各種農產品檢驗技術的介紹

	食品檢驗 Foodstuffs Test	P203S232	選修	3	各種食品檢驗技術的介紹
	環境檢測 Environment Test	P203S233	選修	3	環境檢驗技術的介紹
	儀器分析實驗 Instrumental Analysis Experiment	P203S234	選修	2	精密儀器的操作練習
光電科技組	能源科技 Energy Technology	P203S235	選修	3	介紹能源的產生與運用，講授新興的能源技術，包括化石燃料的潔淨利用，燃料電池，替代燃料，以及太陽能、風力、生質能等再生性能源。同時，課程也會介紹能源與環境之關聯性。
	光電元件 Optoelectronic device	P203S236	選修	3	了解各種光電元件之工作原理、設計、製作與應用
	光學設計 Optical design	P203S237	選修	3	了解太陽能電池模組中之光學設計原理
	太陽能電池 Solar cell	P203S238	選修	3	太陽電池串接及封裝方法、模組種類、太陽能電池模組設計、模組上之次元件介紹、模組發電特性及參數介紹、模組驗證及接線方式。
	電子電路設計 Electronic Circuit Design	P203S239	選修	3	了解各種能源科技中電子電路的設計與應用層面。
	熱電技術 Thermoelectric technology	P203S240	選修	3	了解利用廢熱發電之原理與熱電相關材料
	固態物理 Solid physics	P203S241	選修	3	了解固態材料相關之基礎原理
	半導體物理 Semiconductor physics	P203S242	選修	3	了解半導體相關之基礎原理
健康與永續生活組	有機生活 Organic Living	P203S243	選修	2	綠色標章、食物里程、有機食品、採集、狩漁獵與有機農業、有機生活要領等。
	生物分類學 Biological Taxanomy	P203S244	選修	3	動物分類、植物分類、昆蟲分類等學分可抵免。
	珊瑚礁生態學 Coral Reef Ecology	P203S245	選修	3	認識珊瑚種類、分布及其珊瑚礁周遭的相關生物，以綠島為課程主要學習對象與實習場域。
	環境教育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P203S246	選修	2	瞭解人類與環境相處之道
	骨骼肌肉解剖學 Musculoskeletal Anatomy	P203S247	選修	2	瞭解人體肌肉與骨骼之解剖生理
	中醫理論與經絡學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Theory and Meridians	P203S248	選修	2	瞭解中醫理論與經絡學

經驗解剖學 Experiential Anatomy	P203S249	選修	2	從操作中瞭解人體構造與使用原理
足部按摩 Foot Massage	P203S250	選修	2	足部按摩技術、理論及實務操作
芳香養生 Aromatherapy Theory and Practice	P203S251	選修	2	芳香精油的使用與精油調配技術
指壓與按摩 Shiatsu and Massage	P203S252	選修	2	指壓與按摩的原理、技術與實務操作
身心整合理論與實務 Somatic Theory and Practice	P203S253	選修	2	身心整合之理論及學習運用呼吸與肢體操作之技法

【附件三】

國立臺東大學綠色科學就業學程學分抵免申請書

- 1.根據國立臺東大學綠色科學就業學程實施辦法規定，本校其他系所課程與學程課程名稱相同（相似）之科目，經綠色科學就業學程委員會審議該課程之教學目標、課程大綱與學程科目相符者，**最多得抵總學分之二分之一學分**。
- 2.欲辦理抵免學分者，將填妥內容之下表和曾修習成績單交至教務處課務組申請。
- 3.獲得申請通過後，學生之學程修習單上將會註明抵免之課程。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		系別：		班級：	
學號：		聯絡電話：			
原修讀科目		擬 抵 免 科 目		審 查 結 果	學程委員會 召集人 簽章
科 目 名 稱	學分	科 目 名 稱	學分		
				☐ 同意抵免 ☐ 不同意抵免	
				☐ 同意抵免 ☐ 不同意抵免	
				☐ 同意抵免 ☐ 不同意抵免	
				☐ 同意抵免 ☐ 不同意抵免	
				☐ 同意抵免 ☐ 不同意抵免	
				☐ 同意抵免 ☐ 不同意抵免	
申請抵免學分總數：					
審查後實抵學分總數：					
承辦人	系所中心主管	院處館部室中心主管		教務處	

註：1.辦理抵免時須附原修讀科目成績證明書、教學目標與課程大綱。

2.擬抵免科目及學分數，根據本學程實施要點之規定。

【附件四】

國立臺東大學放棄綠色科學就業學程聲明書

- 一、申請人請親自填寫本申請書，送請綠色科學就業學程委員會召集人及主修系（所）主管核章。
- 二、申請期限：申請人應屆畢業學年度最後一學期期中考前。惟若經碩士班入學考試錄取者，至遲應於該考試放榜日起 10 日內檢具錄取證明，提出申請放棄。
- 三、本申請書正本留存理工學院，影本送交教務處課務組。完成手續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恢復學程資格。

申請人 填寫欄	姓名		學號	
	系別		班級	
	聯絡電話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e-mail			
	放棄原因 (請詳填)			

主修學系（所） 主管核准欄	主修學系（所） 主管簽章：
------------------	------------------

綠色科學就業學程 委員會召集人核章欄	請勾選下列一項： ☐ 同意 ☐ 不同意 綠色科學就業學程委員會召集人簽章：
-----------------------	---

相關單位 核章欄	師培暨就業輔導處 學程組組長	註冊組	教務長

決 議： 照案通過。

提案三、「華語文學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要點」，請 審議。

(提案單位：人文學院)

說 明：依據 101 年 5 月 14 日人文學院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五次院務會議及 101 年 4 月 30 日華語系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決議辦理。

國立臺東大學華語文學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要點(草案)

101 年 6 月 7 日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

- 一、依據「國立臺東大學學生五學年修讀學、碩士學位辦法」第三條規定，訂定「國立臺東大學華語文學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成立「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委員會」負責招收碩士班預備研究生事宜，甄選委員由本系專任教師擔任。
- 三、錄取名額：甄選預備研究生每年每碩士班招收名額不得超過三人。
- 四、申請時間：每年五月一日至十日。
- 五、甄選資格限制：本校大學部三年級學生，前五學期之學業總成績班級排名前 50% 者。
- 六、申請甄選須繳交之審查資料：
 - (一) 申請表。
 - (二) 自傳（1000 字）。
 - (三) 研究興趣或進修計畫。
 - (四) 大一至大三上學期共五學期之成績單及班級排名證明。
 - (五)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或證明。
- 七、評分原則：
 - (一) 資料審查 50%。
 - (二) 面試 50%。
- 八、其他未規定事項，均依照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九、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送人文學院院務會議審議，報請教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 議： 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 隨同檢討預研生修課相關收費標準辦法，以增加學生預修意願。

提案四、新增本校師資生暨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作業要點，請 審議。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學程組)

說 明：新增本校師資生暨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作業要點。**國立臺東大學辦理師資生暨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修習教育專業課程作業要點（草案）**

一、國立臺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供機會使本校畢業師資生或具有國小以下之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修習本校教育專業課程，以助師資生完成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或合格教師發展第二專長之目的，特依教育部 100 年 1 月 18 日台中(二)字第 1000007917 號函及本校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辦法第 33 條規定，訂定本要點。

二、符合下列資格之一，經報教育部同意，得於本校以隨班附讀方式補修學分：

- (一) 本校畢業師資生，已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申請參加教育實習之學科不符現行教學現場課程綱要需求，學分不足者。
- (二) 已具合格教師證書之教師，申請另一類科教師資格學分不足者。
- (三) 本校畢業師資生，已逾師資培育法第 20 條規定，經重新認定師資生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教育專業課程有學分不足者；唯他校學生須經原學校發函本校，再行報部同意後辦理修讀。
- (四) 本校畢業師資生，如有特殊需求，經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以下簡稱本處)同意，得申請至他校以隨班附讀方式補修學分。

三、申請本校隨班附讀修習課程之流程如下：

- (一) 申請者查詢欲隨班附讀之課程，填妥申請表，並附相關之學歷證件、身分證件等資料，經授課教師及本處審核同意後，於每學期加退選截止前完成繳費，並送本處收件。
- (二) 本處與授課教師針對隨班附讀申請案，視開班學生人數之多寡、課程性質和教學空間與設備之現況，決定是否接受其申請，排定接受名單之優先順序，並將隨班附讀學員名冊公告於本處網頁。
- (三) 本處將隨班附讀學生名冊及表件送教務處完成接受選課之登錄手續，並將申請案資料影印交學生及本處存參，以作為「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學分之核發依據。
- (四) 隨班附讀學生於學期結束後，由教務處依法發給成績證明，經本處審核通過後發給「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學分證明」。

四、隨班附讀人數：

- (一) 選課人數在五十人以下者，隨班附讀人數得補足至五十人為原則；選課人數超過六十人，隨班附讀人數以選課人數百分之十為限。
- (二) 隨班附讀之學生數計入同班修習該課程之學生總數，如因此該班學生數到達教師加計授課鐘

點數之標準，得加計授課鐘點。

五、課程修讀規定：

- (一) 申請隨班附讀學生每學期至多修習六學分為原則，並於 2 年內完成補修及學分認定。
- (二) 修讀科目之成績考核方式比照本校學則之成績考核等規定辦理。
- (三) 隨班附讀學生應確實隨班進行課業學習活動並參與考試，同時遵守本校各種法規。在學期間若有違反校規，得由學務處比照有學位學籍學生加以議處。

六、收費標準：隨班附讀學員其收費標準依本校學士班課程之標準收取學分費。

七、本作業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示再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決 議：修正後核備。 修正如下：

第二點第一款內容「教學現場」修正為「**教育學程**」，條文修正為：本校畢業師資生，已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申請參加教育實習之學科不符現行**教育學程**課程綱要需求，學分不足者。

提案五、修訂「國立臺東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請 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 明：

1. 參考外校課程委員會設置成員、人數及相關修訂法源依據，修訂本校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並增列 院、系(所)課程委員會設置條文以為依據。

2. 本要點修訂參考法源依據如下：

(1) 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24 條

大學得依其發展特色規劃課程，經教務相關之校級會議通過後實施，並應定期檢討或修正。

各校召開課程規劃會議時，應有學生代表參與相關議案之討論；其討論之課程修正案有影響本法第二十六條第三項所定畢業應修學分數及學分之計算者，應公告學生週知。

(2) 本校組織規程第 13 條

第 十三 條 本校設下列各種委員會：

一、系、所、院、校課程委員會：依權責分別規劃或研議審訂校定必修科目、各學系專業與專門必修與選修科目，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3. 修正條文對照如下：

國立臺東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修正條文

修正要點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u>國立臺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規劃及審議各教學單位課程，達成教學目標，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24 條及本校依組織規程第十三條訂定本要點。</u>	第一條 本校依組織規程第十三條之規定，設置「國立台東大學課程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負責規劃或研議審訂校定必修科目、各學系專業與專門必修與選修科目，經教務會議通過，並報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修訂法源依據並刪除與原第六條重複處。
第二條 <u>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分為校、院及系(所)三級；院級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應送教務會議核備；系(所)級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應送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核備。</u>		建議增訂本校各級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之審核程序，以利程序完備。 原第 2 條修正為第 4 條。
第三條 <u>本校各級課程委員會職責如下：</u> (一) <u>校級課程委員會</u> <u>擬定本校課程發展方針。</u> <u>核備全校課程綱要及研議相關策略。</u> <u>其他與全校性教學及課程相關事項之協調或改進。</u> (二) <u>院級課程委員會</u> <u>研議學院各系(所)課程發展方向及原則。</u> <u>研議學院共同必修課程相關事宜。</u> <u>複核學院各系(所)課程綱要。</u> <u>協調學院各系(所)課程相關事宜。</u> (三) <u>系(所)課程委員會</u> <u>研議系(所)課程綱要。</u> <u>審議系(所)學期課程之開設及異動。</u> <u>其他與系(所)課程相關事項之協調與改進。</u>		本校課程委員職責，規定於本校組織規程第 13 條第 1 項第 1 款：「系、所、院、校課程委會：依權責分別規劃或研議審訂校定必修科目、各學系專業與專門必修與選修科目，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為確認各級委員會之職責，建議明訂各級課程委員會職責，以利各院、系、所遵行。
第四條 <u>校級課程委員會由教務長、各學院院長、通識教育中心主任、教學與學習中心主任、進修暨推廣部主任、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長、課務組組長、各學院教師代表 1 至 2 人、校外專家學者 1 人及學生代表 2 人組成，均為無給職。</u> <u>會議時主席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u>	第二條 本會由教務長、各學院院長、進修暨推廣部主任、軍訓室主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長、各研究所所長、各學系系主任、本校教師會代表一人、各系推荐教師代表一人及課務組組長組成之。 必要時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本會	原第 2 條條文，參考外校委員成員及人數，修改與會委員。

	議組成委員均為無給職。	
第五條 <u>學院教師代表由院課程委員會委員中視需要推選 1 至 2 人；校外專家學者由校長聘任之，學生代表由學生會推派，以上委員任期 1 年。</u>	第三條 本會成立課程諮詢顧問小組，由學生或畢業生代表(各學院院務會議推派一人)、業界代表(各學院院務會議推派一人)、校外委員(各學院院務會議推派一人)組成，除每學期告知本會動態，本會及各學院課程有重大改革時，得諮詢小組成員或邀請列席指導。諮詢顧問小組成員為無給職。	會議代表產生方式。 原第 3 條內容:課程諮詢顧問小組成員列入校課程會議委員，諮詢顧問小組刪除。
第六條 <u>校級課程委員會由教務長擔任主席</u> ，負責召集及主持會議。 課務組長兼任執行秘書，承教務長之命，負責本會行政業務。	第四條 本會由教務長擔任主席負責召集及主持會議，課務組組長兼任執行秘書，承教務長之命，負責本會行政業務。	原第 4 條，文字修改。
第七條 <u>院、系(所)級課程委員會之組成，其設置要點由院、系(所)另訂之，但應有學生代表至少一人，並得聘請校外專家學者或業界代表若干人。</u>		院、系(所)級課程委員會之職責與學生權益有密切相關，建議委員會之組成增加學生代表，適當給予學生提供意見的管道。
第八條 <u>校級課程委員會</u> 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由主席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第五條 本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並得由主席視實際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	原第 5 條，文字修正。
第九條 <u>本校各級課程委員會議應經半數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出席委員表決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u>		
第十條 本要點經 <u>教務會議通過</u> ，校務會議備查後， <u>自發布日施行</u> ，修正時亦同。	第六條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原第 6 條，文字修正。

國立臺東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9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校務會議(92.6.17)修正通過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97.03.20)修正通過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期初)校務會議(97.09.25)修正通過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務會議(101.06.07)修正通過

第一條 國立臺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規劃及審議各教學單位課程，達成教學目標，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24 條及本校依組織規程第十三條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分為校、院及系(所)三級；院級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應送教務會議

核備；系（所）級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應送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核備。

第三條 本校各級課程委員會職責如下：

（一）校級課程委員會

1. 擬定本校課程發展方針。
2. 核備全校課程綱要及研議相關策略。
3. 其他與全校性教學及課程相關事項之協調或改進。

（二）院級課程委員會

1. 研議學院各系（所）課程發展方向及原則。
2. 研議學院共同必修課程相關事宜。
3. 複核學院各系（所）課程綱要。
4. 協調學院各系（所）課程相關事宜。

（三）系（所）課程委員會

1. 研議系（所）課程綱要。
2. 審議系（所）學期課程之開設及異動。
3. 其他與系（所）課程相關事項之協調與改進。

第四條 校級課程委員會由教務長、各學院院長、通識教育中心主任、教學與學習中心主任、進修暨推廣部主任、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長、課務組組長、各學院教師代表 1 至 2 人、校外專家學者 1 人及學生代表 2 人組成，均為無給職。
會議時主席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第五條 學院教師代表由院課程委員會委員中視需要推選 1 至 2 人；校外專家學者由校長聘任之，學生代表由學生會推派，以上委員任期 1 年。

第六條 校級課程委員會由教務長擔任主席，負責召集及主持會議。
課務組長兼任執行秘書，承教務長之命，負責本會行政業務。

第七條 院、系（所）級課程委員會之組成，其設置要點由院、系（所）另訂之，但應有學生代表至少一人，並得聘請校外專家學者或業界代表若干人。

第八條 校級課程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由主席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第九條 本校各級課程委員會議應經半數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出席委員表決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

第十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校務會議備查後，自發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決 議：本案移送教務法規小組討論後，再送教務會議審議。

表決事項：

甲案：本提案暫行擱置，先送教務法規小組討論後，再送教務會議審議。 15 票（採本案）

乙案：本提案直接進行討論。 1 票

提案六、訂定「設籍花東地區大學學生轉學就讀本校獎勵實施要點」草案，請 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 明：

1. 為嘉惠花東地區吸引學生返鄉轉學就讀本校，訂定設籍花東地區一年以上大學學生轉學本校就讀獎助金實施要點，以提高居住東部學生前來本校就讀意願。
2. 統計歷年轉學考就讀本校學生數約六十餘人，教務處轉學招生可透過宣導鼓勵及行銷本校增設獎助金等誘因，推估設籍花東籍學生應可吸引五十餘人返鄉轉學，以大學部學費概估每人 21000 元計 6 學期應可增加學費收入約 6300000 元，獎助金發放經費僅五十餘萬元。
3. 花東學生離鄉背井遠赴西部大學就讀，有適應不良、開銷過大經濟等因素，本校可利用在地的優勢，新建的校舍，優質的教學環境，減輕家庭經濟負擔等誘因，吸引更多花東學生來校就讀。
4. 要點如下：

國立臺東大學「設籍臺東、花蓮縣地區大學學生轉學本校就讀獎助金實施要點」草案

- 一、目的：為鼓勵設籍花東地區學生，吸引返鄉轉學就讀本校，嘉惠照顧本地學生，進而強化服務與地方關係，特訂定本要點。
- 二、申請對象：受獎人須為設籍臺東、花蓮縣在學大專學生以轉學考試，進入本校任何學系就讀者。
- 三、核撥金額：申請核准後獎助學金每人一萬元，享有學雜費減免者獎助學金減半發放。
- 四、申請方式：凡符合資格之轉學生申請本獎助學金，申請以一次為限，須檢具設籍花東地區一年以上之戶籍謄本有效證明文件，並於註冊日起二周內填具「設籍花東地區大學學生轉學本校就讀獎助金申請表」（附件一）向本校註冊組申請。
- 五、經費來源：獎助金經費來源由學校每年專款編列，核實撥付。
- 六、本要點經教務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東大學設籍花東地區大學學生轉學就讀本校獎助學金申請表

系所班別	學系 年級 班		
姓 名		學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 電話	
學雜費減免 情 況	☐ 有申請 ☐ 無申請		
申請金額	一萬元整 ☐ 伍千元整		
土銀帳號或 郵局帳號	土地銀行帳號 分行		
	郵局帳號 分行		
原就讀學校			
備 註	☐ 有 ☐ 無 設籍花東地區滿一年以上之三個月內有效戶籍謄本一份。		

註冊組

教務長

會 計

校 長

決 議：本案移送教務法規小組討論後，再送教務會議審議。

建議事項（廖秋娥委員）

隨同檢視討論「國立臺東大學學士班優秀新生獎勵要點」相關獎助內容。

伍、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一、學生溫彥閔學號 9910222 應用物理組申請轉奈米及化學組案。

(提案單位：應用科學系)

說 明：

1. 學生溫彥閔學號 9910222 申請於 99 年申請甄試入學，學生在學 1 年後，發現對化學相關課程興趣較高，並由 2 年級(100 學年)開始選修奈米及化學組課程。
2. 溫生於 101 年 5 月提出轉組申請，經教務處公布未通過轉組申請。
3. 本校申請入學學生不得轉系之規定已於 100 年度廢止。
4. 學生溫彥閔因自己求學學習過程興趣發覺，擬請學校同意該生轉組。

決 議：同意該生轉組。

表決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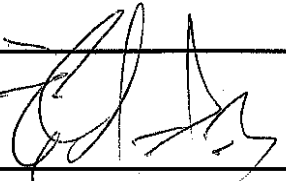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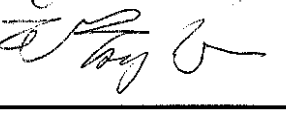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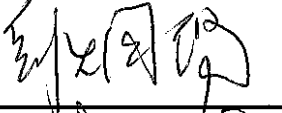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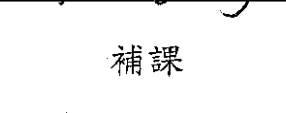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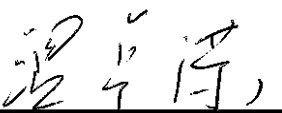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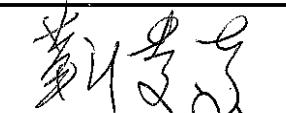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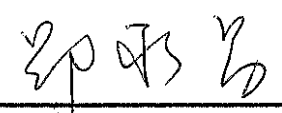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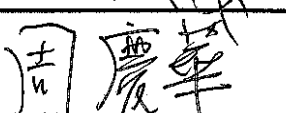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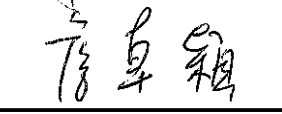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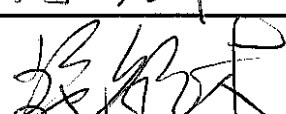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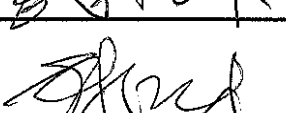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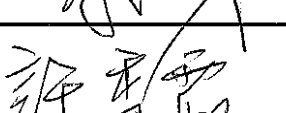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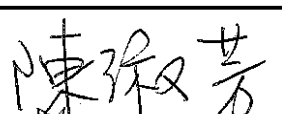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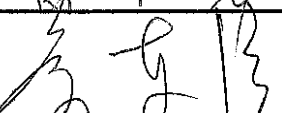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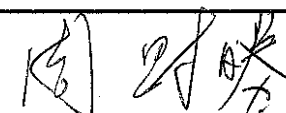
甲案：同意該生轉組。14 票(採本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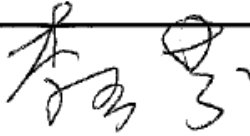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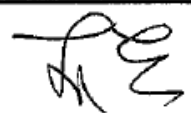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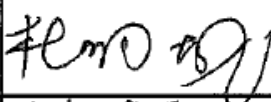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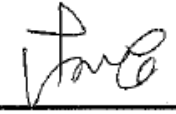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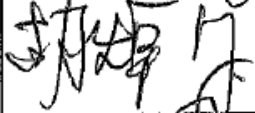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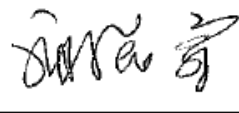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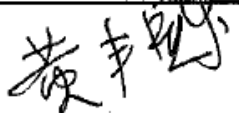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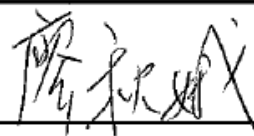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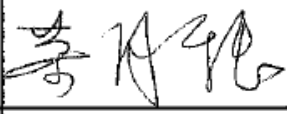
乙案：不同意該生轉組。1 票

陸、散會(17: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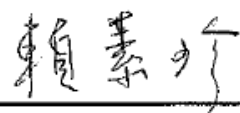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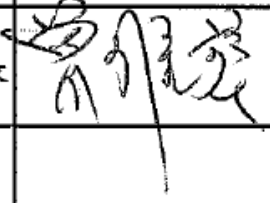
國立臺東大學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教務會議簽到單

-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06 月 07 日(四)15 點 30 分
 二：開會地點：知本校區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第二會議室)
 三：主席：陳錦忠教務長
 四：出席人員簽到：

姓 名	簽到	姓 名	簽到
教 務 處 長 陳 錦 忠 教 務 長		學 務 處 長 程 友 文 學 務 長	
師 範 學 院 院 長 章 勝 傑 院 長		人 文 學 院 院 長 謝 元 富 院 長	
理 工 學 院 院 長 劉 炯 錫 院 長		教 學 與 學 習 中 心 主 任 王 前 龍 主 任	
通 識 教 育 中 心 主 任 林 自 奮 代 理 主 任		圖 書 館 館 長 傅 濟 功 館 長	
研 發 處 長 黃 豐 國 研 發 處 長		電 算 中 心 主 任 郭 達 源 主 任	補課
師 資 培 育 暨 就 業 輔 導 處 長 溫 卓 謀 處 長		進 修 暨 推 廣 部 主 任 進 修 菱 菱 主 任	
教 育 昌 主 系 任 鄭 承 昌 主 系 任		語 文 教 華 所 所 長 周 慶 華 所 所 長	
社 教 穎 主 系 任 詹 卓 穎 主 系 任		美 術 主 系 任 施 能 術 主 系 任	
體 育 惠 主 系 任 陳 秀 惠 主 系 任		音 樂 財 主 系 任 林 清 財 主 系 任	
特 教 雄 主 系 任 程 鈺 雄 主 系 任		華 語 霞 主 系 任 許 秀 霞 主 系 任	
幼 教 芳 主 系 任 陳 淑 芳 主 系 任		英 美 悅 主 系 任 溫 宏 悅 主 系 任	
數 位 媒 體 與 文 教 產 業 學 系 任 蔡 東 鐘 代 理 主 任		心 動 勝 主 系 任 周 財 勝 主 系 任	

姓 名	簽到	姓 名	簽到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主任 李 玉 芬		生 科 主 系任 李 炎	
兒 文 所 所長 杜 明 城		資 工 主 系任 李 俊 堅	
應 科 主 系任 胡 焯 淳		資 管 主 系任 謝 昆 霖	
數 學 主 系任 黃 豐 國		教師會教師代表 廖 秋 娥 老師	
師範學院教師代表 蕭 月 穗 老師		師範學院教師代表 周 榮 義 老師	
理工學院教師代表 張 永 明 老師		理工學院教師代表 黃 俊 元 老師	
人文學院教師代表 楊 景 蘭 老師	術科考試請假	人文學院教師代表 靳 菱 菱 老師	
研究生學生代表 吳 振 豪 同學		進修部學生代表 蕭 家 和 同學	上課
大學部學生代表 吳 心 宇 同學		大學部學生代表 盧 子 軒 同學	期末考
與會人數： <u>42</u> 人、公差假人數： <u>0</u> 人、委員重複人數： <u>2</u> 人 應出席人數： <u> </u> 人、法定開會人數 <u>21</u> 人			

五：列席人員簽到：

姓 名	簽到	姓 名	簽到
賴 素 珍 組 長		曾 維 堃 組 長	
陳 宜 樞 組 長			